附件 1

采购代理服务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服务名称	汕头市西片区排水管网改造及系统提质增效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含预算编制）采购代理服务
2	项目介绍	1. 项目概况：项目具体实施范围为汕头市梅溪河以西范围，涵盖鮀浦围、四千亩围、岐山围合围区域，建设内容为：对现状 3 条公路以及 8 条市政道路约 90 公里排水管网开展清疏、检测、修复及错混接整改；完善片区污水收集管网，补缺建设约 31 公里排水管网，排水系统互联互通建设；提升片区排水防涝能力，改造涵闸 3 座，建设泵站 1 座；增设约 100 处排水设施监测及绩效考核点；同步配套建设公共设施，包括 1500 个智慧停车位，190 个快充型充电桩，1.5 万 m^3/d 的中水回用装置及配套设施 。 2.项目总投资：27335.75 万元 。 3.采购代理项目金额：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含预算编制）119.69 万元。
3	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1.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具备采购代理业务能力并已入驻中介超市“工程咨询”服务类型。 2.有封闭的开标室、评标室等功能区域，并配备有录音录像等专用设备，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须及时响应。 3.在信用中国、信用广东网站未被列入失信主体名单。 4.（仅政府采购项目需要）政府采购代理需入驻“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代理机构名录”内。
4	服务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在中选公示期满后，需安排项目负责人在 1 个工作日内联系我局洽谈本次服务细节以便开展相关工作。 2.服务内容：中介服务机构在服务期间，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编制采购文件、公告、公示、备案；协助处理质疑、异议、投诉等事项；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等工作；协助签订、上传合同等事项；对我局提出的工作要求需及时响应并接受我局履约评价。 3.工作要求：①中介服务机构要根据项目需求投入专业的采购人

		员，熟悉国家省市相关招标（采购）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确保工作按时按质完成。②采购过程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等；同时需及时对接项目监管部门，满足监管部门对项目审批的要求。 4.提供服务的地点：无需派员驻点。 5.提供服务的方式：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5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在方案中体现总价）。 3.服务项目金额最高金额：1.66 万元，最低金额：1.50 万元。 以中选报价作为合同价，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的造价咨询服务单位支付。
6	服务机构资格要求资料提供	报名单位需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营业执照； 2.提供资质证书； 3.提供一年内有 3 项以上（含 3 项）的采购代理或同类型业绩材料； 4.提供服务方案，根据项目的服务需求进行深入分析，形成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流程；投入人员配置；对处理质疑、异议、投诉等应急情况的处理方案）； 5.提供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场所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办公场所照片）； 6.中介超市网上备案资料； 7.服务承诺书； 8.在信用中国、信用广东网站未被列入失信主体名单资料。 **备注：**上述资料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并在骑缝处加盖骑缝章；业绩材料必须提供合同或中选通知书复印件；办公场所需提供场地照片（体现日期地点等水印信息）。 报名单位需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报名截止前提供纸质资料一式一份（密封）和电子版资料，纸质资料采取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至我局，电子版资料以“机构名称+汕头市西片区排水管网改造及系统提质增效项目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为标题发送至“stcgjgck@163.com”，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213号建委大楼9楼，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0754-88525018。 上述资格要求有一项不符合的、电子版资料或纸质资料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视为无效响应，不纳入本次评选范围。
7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为准。
8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最终以财政部门预算审核为准。
9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0	备注	